

福建省花卉协会

闽花协〔2018〕18号

关于办理第二十届花博会证件的通知

各设区市花卉协会、省花卉协会各分支机构、各有关单位：

为及时做好第二十届海峡两岸花博会证件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证件类型及使用要求

（一）人员证件

1. 证件类型

①参展证：在花博园展馆参展的企业工作人员使用；

②工作证：有组展任务、对接服务任务的单位和其他有工作需要的单位工作人员使用。

2. 使用要求

证件有效期为2018年11月18-22日。证件仅供本人使用，不得转借、不能冒名顶替，违者予以没收。

（二）车辆证件

1. 证件类型

①一类车辆通行证（红色）：参会贵宾、嘉宾车辆使用；

②二类车辆通行证（黄色）：参展商、采购商、工作人员、记者、志愿者车辆使用。

2. 使用要求

车辆通行证有效期为 2018 年 11 月 18-22 日。须加盖农博会·花博会筹委会公章方可生效，限所填车号车辆使用，车、证号码必须一致，使用时应置于车内前挡风玻璃明显位置。

二、证件信息报送

花博会证件信息报送要求按证件类型，分别填报相应的证件信息采集表，规范完整报送姓名、性别、单位、职务、展区等信息。采集表在海峡农博会网站（www.hxnbh.com）“通知公告”板块下载。本届花博会的工作证、参展证、需加贴个人照片。报送照片要求电子版本，规格为 2.5cm×3.6cm（一寸彩照），文件为 JPG 格式，大小 50K-100K，照片命名方式为：单位名称+姓名.jpg（例如：漳州市林业局李某某.jpg）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各类证件的电子版表格和照片统一报送省花卉协会秘书处，由省花卉协会统一上报农博会·花博会筹委会办公室，报送截止时间为 10 月 25 日，逾期不予办理。福建省花卉协会电子邮箱：fjhx87828675@163.com。联系人：赵卫红（13799372976）。

附件 1 工作证制作信息采集表

附件 2 参展证制作信息采集表

附件 3 参展车辆信息采集表

